

关于
河南航空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董事、总经理发生变
动的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简称：22 兴港 01 债券代码：185218.SH
债券简称：22 兴投 03 债券代码：185542.SH
债券简称：22 兴投 08 债券代码：137704.SH
债券简称：22 豫港 10 债券代码：138578.SH

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0 月 9 日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郑州航空港兴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郑州航空港兴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郑州航空港兴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八期）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和《河南航空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十期）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其它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河南航空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和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受托管理人”）编制。中信建投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河南航空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的资料或说明。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建投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中信建投证券书面许可，不得将本报告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一) 郑州航空港兴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 1、债券简称：22兴港01；
- 2、债券代码：185218.SH；
- 3、发行日：2022年1月7日；
- 4、到期日：2025年1月11日；
- 5、债券余额：10亿元；
- 6、票面利率：5.20%；
- 7、期限：2+1年；
- 8、付息、兑付方式：本期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证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证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 9、上市场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 10、投资者适当性安排：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二) 郑州航空港兴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 1、债券简称：22兴投03；
- 2、债券代码：185542.SH；
- 3、发行日：2022年3月14日；
- 4、到期日：2025年3月16日；
- 5、债券余额：10亿元；
- 6、票面利率：5.19%；
- 7、期限：2+1年；
- 8、付息、兑付方式：本期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证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证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 9、上市场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 10、投资者适当性安排：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三) 郑州航空港兴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八期）

- 1、债券简称：22兴投08；
- 2、债券代码：137704.SH；
- 3、发行日：2022年8月29日；
- 4、到期日：2025年8月31日；
- 5、债券余额：10亿元；
- 6、票面利率：4.20%；
- 7、期限：2+1年；
- 8、付息、兑付方式：本期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证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证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 9、上市场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 10、投资者适当性安排：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四) 债券名称：河南航空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十期）

- 1、债券简称：22豫港10；
- 2、债券代码：138578.SH；
- 3、发行日：2022年11月23日；
- 4、到期日：2024年11月25日；
- 5、债券余额：10亿元；
- 6、票面利率：5.80 %；
- 7、期限：2年；
- 8、付息、兑付方式：本期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证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证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 9、上市场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 10、投资者适当性安排：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二、重大事项

(一) 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1、原任职人员的基本情况

河南航空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原党委书记、董事长为王飞同志，原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为何大鹏同志。

2、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

根据中共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工作委员会《关于王飞、何大鹏同志免职的通知》（郑港工委干字〔2023〕40号），免去王飞同志党委书记、董事长职务；免去何大鹏同志党委副书记、董事职务，建议免去总经理职务。

根据中国共产党河南省委员会《关于易日勿同志任职的通知》（豫干文〔2023〕528号）、中国共产党河南省委员会《关于易日勿、白东战同志任职的通知》（豫干文〔2023〕529号）、中共河南省委组织部《关于白东战同志任职的通知》（豫组干〔2023〕533号）及中共河南省委组织部《关于白东战等3名同志任职的通知》（豫组干〔2023〕534号），易日勿同志任河南航空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白东战同志任河南航空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

3、相关决策情况

本次人员变动已履行相关决策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4、相关职务的过渡期安排

不适用。

5、新任人选情况

易日勿同志简历如下：

易日勿，1967年9月生，大学，经济学学士，中共党员，现任河南航空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法定代表人。曾任河南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新安财富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河南中原海云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白东战同志简历如下：

白东战，1973年11月生，中央党校经济学专业研究生，中共党员，现任河南航空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历任郑州市发改委

投资处副处长、处长，市发改委团产办主任，航空港区清河办事处党工委书记，航空港区经发局副局长、局长。

（二）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发行人各项业务正常运转。本次公司董事长、董事、总经理等人员变动不会对发行人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造成不利影响；不影响发行人董事会等内部有权决策机构决议有效性；上述人事变动后，发行人治理结构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

中信建投证券作为河南航空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利益，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有关规定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中信建投证券将持续关注相关事项进展并及时向投资者披露。

中信建投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关于本期债券本息偿付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或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本期债券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关于河南航空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董事、总经理发生变动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